

2024年度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承担有关重要的、综合性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起草或者组织起草工作。负责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负责审查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向市政府报告审查、修改意见。负责立法协调工作。

（四）承担市政府规章向国务院、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县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编纂工作；组织指导全市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推进全市依法

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各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六）承担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市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市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七）承担市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市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市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市法律顾问工作。

（八）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市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九）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市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全市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一）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场所和戒毒康复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措施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十三）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

（十四）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科。承办委员会有关会议和重大活动，负责会议精神的传达落实；统筹、协调、督促、检查、推

动各协调小组、市直各部门和各县（区）依法治县（区）办公室开展工作；负责全面依法治市考核工作；负责委员会日常工作，完成市委和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办公室（戒毒场所突发事件处置指挥中心）。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

（三）法治调研督察科。开展全面依法治市理论与实践调查研究工作，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协调制定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拟定全面依法治市决策部署的年度督察工作计划，指导、督促依法治市决策部署落实；负责组织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重要文件、文稿；负责司法行政重大理论与实践调查研究工作；负责推进司法行政改革工作。

（四）依法行政指导科。负责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工作；统筹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部署和报告制度；指导监督县（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负责指导行政调解工作；负责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

（五）行政立法科。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

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项目建议，组织拟订市政府年度立法工作计划；负责政府立法工作，承担有关重要的、综合性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起草或者组织起草工作；负责审查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向市政府报告审查、修改意见；承担市政府规章向国务院、省人大、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的清理和编纂工作；办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征求意见的具体事项。

（六）规范性文件审核科。负责指导全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审核管理工作，承担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向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县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申请；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具体行政行为审查工作；负责机关行政复议、应诉工作。

（七）行政执法监督科。负责全市行政执法指导监督与综合协调工作。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检查与督查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执法部门和县区政府作出的重大行政处罚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受理行政执法投诉工作；协调解决法律、法规、规章实施和行政执法中存在的争议和问题；负责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工作；负责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考核评议工作，提出问责建议；负责推行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制度；负责全市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工作；建立完善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有关制度；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

协调工作。

（八）普法教育科。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各地各部门普法责任制落实，推进全民普法；指导监督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指导全市依法治理、法治创建及全市法治文化建设工作。

（九）律师管理科。负责全市律师事务所和律师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律师协会工作；承担市政府法律顾问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监督全市企事业单位、村（居）法律顾问工作；指导监督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工作；负责全市取得法律职业资格人员的日常管理和入职前培训工作；负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十）法律援助科。指导监督全市法律援助工作，制定全年工作计划，监督工作开展情况；指导全市社会组织、法律援助志愿者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组织开展全市案件质量抽查评估工作；组织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开展宣传活动；加强法律援助经费管理使用监督，开展经费检查；组织开展全市法律援助精品案件评选活动；做好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规划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司法鉴定和公证仲裁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协助省司法厅编制全市司法鉴定机构和司法鉴定人名册；负责市级司法鉴定机构遴选和管理工作；指导全市面向社会的司

法鉴定资质管理、质量管理和司法鉴定人员专业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市公证机构和公证员年度考核备案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公证机构和公证员执业活动；负责人民监督员选任、培训、考核、奖惩工作；拟定保障人民群众参与、促进、监督法治建设的制度措施；负责指导监督全市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

（十二）基层管理科。负责指导人民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指导推进司法所建设工作；指导全市村级公共法律服务室建设工作；指导全市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十三）社区矫正局（社区矫正执法支队）。负责监督指导全市社区矫正工作；研究、制定全市社区矫正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制度；协调、研究解决社区矫正工作的困难、问题及重大案（事）件；负责指导智慧矫正中心建设。

（十四）戒毒管理科。指导市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管理、教育矫治、医疗康复、生产劳动和生活卫生防疫等工作；指导市强制隔离戒毒措施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负责平安建设、扫黑除恶、维稳工作；负责社会风险排查工作的研判、汇总和上报工作；负责市应急管理部门安排部署的安全稳定、减灾、应急处置等相关工作。

（十五）计财装备科。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物资装备和基本建设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中央、省、

市政法补助专款和基建投资的使用；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专项业务经费的使用；指导监督直属单位的预决算、财务管理和政府采购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警服等管理工作；指导直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work；负责机关财务、环境卫生、安全保卫工作。

（十六）政治部（警务处）。负责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工资福利、干部管理和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省辖市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协助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保留警务督察支队牌子。

（十七）新闻宣传科。负责局党组意识形态责任制推进落实工作；负责机关新闻发布工作；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宣传工作；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舆情监控工作；对局属单位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对各县区新闻宣传工作进行考核；负责上级交办的网军队伍建设、网评员培训、信息报送等工作。

（十八）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负责机关党务工作，指导直属单位党的工作；负责机关工青妇、统战等群团工作；负责机关精神文明创建，指导直属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机关纪检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纪检工作；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巡视巡察，对局党组重点工作的督查和督

办；承办局党组日常事务。

（十九）离退休干部工作科。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配合社区做好家属院管理工作。

信阳市司法局单位决算为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0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19.1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0.6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0.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5.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4.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0.6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0.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50.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250.38	总计	62	2,250.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50.38	2,209.71	0.00	0.00	0.00	0.00	40.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7	4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7	4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7	4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19.18	1,91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912.48	1,91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460.37	1,46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4.94	9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1.72	7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2.43	4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8.82	4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2.10	6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2.09	13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91	12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22	12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3	2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71	9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	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52	55.5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2	5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2	5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4	7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4	7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4	7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0.67	0.00	0.00	0.00	0.00	0.00	40.67
22999	其他支出	40.67	0.00	0.00	0.00	0.00	0.00	40.67
2299999	其他支出	40.67	0.00	0.00	0.00	0.00	0.00	40.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50.38	1,791.57	458.8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7	40.07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7	40.07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7	40.07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19.18	1,460.37	458.81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6.70	0.00	6.7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6.70	0.00	6.7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912.48	1,460.37	452.11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460.37	1,460.37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4.94	0.00	94.94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1.72	0.00	71.72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2.43	0.00	42.43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8.82	0.00	48.82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2.10	0.00	62.1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2.09	0.00	132.0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91	120.9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22	120.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3	2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71	98.71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	1.4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52	55.5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2	55.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2	55.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4	74.0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4	74.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4	74.0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0.67	40.67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0.67	40.67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0.67	40.6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0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07	40.0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919.18	1,919.1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0.91	120.9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52	55.5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4.04	74.0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09.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09.71	2,209.7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09.71	总计	64	2,209.71	2,209.7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09.71	1,750.90	458.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7	40.07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7	40.07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7	40.07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19.18	1,460.37	458.81
20402	公安	6.70	0.00	6.70
2040220	执法办案	6.70	0.00	6.70
20406	司法	1,912.48	1,460.37	452.11
2040601	行政运行	1,460.37	1,460.37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4.94	0.00	94.94
2040605	普法宣传	71.72	0.00	71.7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2.43	0.00	42.43
2040610	社区矫正	48.82	0.00	48.82
2040612	法治建设	62.10	0.00	62.1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2.09	0.00	132.09
20407	监狱	0.00	0.00	0.00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91	120.9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22	120.2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3	20.0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71	98.71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	1.48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52	55.5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2	55.5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2	55.5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4	74.0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4	74.0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4	74.0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6.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9.23	30201	办公费	8.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60.7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35.6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16	30206	电费	14.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96	30207	邮电费	0.5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6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1	30211	差旅费	4.6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6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12	30215	会议费	2.7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0.03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79.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4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4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75.97					公用经费合计	74.9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信阳市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0	0.00	16.00	0.00	16.00	4.00	4.22	0.00	1.97	0.00	1.97	2.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250.3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90.99万元，下降23.49%，主要原因是：2023年决算包含原信阳市监狱迁建款资金支出，2023年年底市监狱收归省管，资金支出由监狱自行负责。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250.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09.71万元，占98.19%；其他收入40.67万元，占1.8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250.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1.57万元，占79.61%；项目支出458.81万元，占20.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209.7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31.66万元，下降24.87%，主要原因是：2023年决算包含原信阳市监狱迁建款资金支出，2023年年底市监狱收归省管，资金支出由监狱自行负责。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9.7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8.19%。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31.66万元，下降24.87%，主要原因是：2023年决算包含原信阳市监狱迁建款资金支出，2023年年底市监狱收归省管，资金支出由监狱自行负责。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9.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0.07万元，占1.81%；公共安全（类）支出1,919.18万元，占86.8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0.91万元，占5.47%；卫生健康（类）支出55.52万元，占2.51%；住房保障（类）支出74.04万元，占3.35%。（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203.02万元，支出决算为2,209.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为离退休干部医药费及其他退款等费用，未列入年初预算。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7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为年中拨付绩效奖励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40.66万元，支出决算为1,46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新招录公务员，年中增人增资后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107.50万元，支出决算为94.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部分经费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299.00万元，支出决算为7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包含部分上级下达资金支出，年中对经费进行细化分解计入其他项目。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年初预算为28.00万元，支出决算为4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8万元为年初市本级预算，此项经费支出中包含部分上级下达资金支出。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8.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4.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万元为年初市本级预算，此项经费支出中包含部分上级下达资金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为71.70万元，支出决算为62.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部分经费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7.70万元，支出决算为132.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包

含部分上级下达资金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0.03万元，支出决算为2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8.71万元，支出决算为98.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8万元，支出决算为1.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68万元，支出决算为0.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5.52万元，支出决算为5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4.04万元，支出决算为7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50.9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75.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公用经费74.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22万元，完成预算的21.10%。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97万元，完成预算的12.31%，占46.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25万元，完成预算的56.25%，占53.3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16.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7万元，完成预算的12.31%。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9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执法执勤用车日常维修保养、保险及加油。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4.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5万元，完成预算的56.2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25万元，主要用于于其他单位来我部门进行公务活动中公务接待。。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8个、来宾154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4.9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10.79万元，下降12.59%，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必要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250.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1.57万元，项目支出458.81万元，并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4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0个，涉及预算资金458.8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0.99%。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0个，资金458.81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2024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0个，涉及预算资金458.8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0.99%，实现绩效自评“100%”。在10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其中：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

我单位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00万元，执行数为2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安全、平稳、顺利组织实施信阳考区的2024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从上述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有了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后附“2024年度部分预算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单位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未选取我单位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普法宣传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40	20.26	20.26	50.65%	100%	100%	93.33%	100%	100%	93.07	是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8	28	2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社区矫正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0	20	20	100%	100%	-%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法治建设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71.7	52.72	52.72	73.53%	100%	73.5%	100%	100%	100%	94.7	是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提前下达司法行政机关2024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518	61.45	61.45	11.86%	100%	-%	100%	100%	100%	91.19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行政执法人员年度审验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33.9	31.5	31.5	92.92%	100%	100%	86.67%	100%	100%	95.29	是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司法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107.5	82.45	82.45	76.7%	100%	100%	100%	100%	100%	97.67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执法办案(绩效考核)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15	0	0	0%	100%	0%	86.67%	100%	100%	76	是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服装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4.8	23.42	23.42	94.44%	100%	-%	100%	100%	100%	99.44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行政执法法监督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59	57.03	57.03	96.66%	100%	100%	93.33%	100%	100%	97.67	是
044002	信阳市法制宣传教育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法制宣传教育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30	30	3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退伍军人工资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47.14	47.14	47.1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通勤车及场地租赁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9.16	28.48	28.48	97.67%	100%	100%	100%	100%	100%	99.77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提前下达2024中央财政监狱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312	88.4	88.4	28.33%	100%	100%	100%	100%	100%	92.83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罪犯生活费及医疗卫生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12	12	1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监狱业务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102.54	101.81	101.81	99.29%	100%	100%	100%	100%	100%	99.93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338	237.7	237.7	70.33%	100%	100%	100%	100%	100%	97.03	否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民警服装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4.04	9.01	9.01	37.48%	100%	100%	100%	100%	100%	93.75	否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援疆专项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5.15	4.27	4.27	82.91%	100%	100%	100%	100%	100%	98.29	否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0	3.41	3.41	17.05%	80%	100%	100%	80%	100%	82.71	是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3.5	6.64	6.64	28.26%	90%	100%	66.67%	100%	100%	80.83	是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复原军人工资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52.87	52.87	52.87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戒毒所日常运转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40	19.5	19.5	48.75%	100%	100%	83.33%	100%	100%	89.88	是
044005	信阳市法律援助中心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法律援助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60	60	6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